

金平县金水河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金平县金水河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六月

前言

PREFACE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按照国家和云南省相关要求，金水河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金水河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治理理念，结合金水河镇实际，识别镇域本底条件和资源特征，强化底线约束，明确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统筹优化三类空间，加强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要素保护利用，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明确生态修复和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任务；优化中心镇区空间布局；提出规划传导指引和近期建设计划，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规划》贯穿“多规合一”主线，是对金水河镇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的具体安排，描绘了金水河镇未来发展蓝图，是金水河镇全域各类空间开发建设的依据。《规划》包括镇域、中心镇区两个层次，规划范围为金水河镇国土范围（含金平农场），规划面积为42715.78公顷。其中，中心镇区规划面积为142.08公顷，为金水河集镇。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为2020年，近期待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目录

CONTENTS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02 国土空间格局

03 资源保护与利用

04 镇村统筹发展

05 支撑体系

06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07 中心镇区规划

08 规划实施保障

01

规划定位与目标

1.1 规划范围和期限

1.2 规划定位

1.3 规划目标



1.1 规划范围与规划期限

规划范围

- 规划范围为金水河镇国土范围（含金平农场），包括伡傩社区村、南科村、乌丫坪村、金水河村、龙骨村、普角村、老刘村7个行政村，全域国土面积为42715.78公顷。



规划期限

-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为2020年，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1.2 规划定位

衔接《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上位规划相关要求，结合金水河镇现状情况、发展趋势，加快口岸通道建设，抓紧口岸进出口贸易、中药材加工业发展机遇，将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高起点谋划金水河镇发展定位为：**红河州重要的对越通道、跨境旅游集散地、口岸特色新城。**

1.3 规划目标

2025

至2025年，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得到严格落实，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藤条江等主要河流区域的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要素配置更加合理，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基本健全；红河州重要的对越通道、跨境旅游集散地、口岸特色新城初步建成。

2035

至2035年，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生态空间安全稳固，农业空间绿色高效，城乡空间品质优越，全面形成高质量、绿色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建成红河州重要的对越通道、跨境旅游集散地、口岸特色新城全面建成。

02

国土空间格局

2.1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2.2 国土空间底线约束

2.3 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2.4 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构建“一心、一廊、两轴、三片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镇政府驻地综合服务

藤条江和金水河 生态保护廊道

以蔓金公路为乡镇发展主轴，以镇域乡道沿线为镇域发展次轴

北部特色种养殖
发展区、东部特
色边贸和边境旅
游发展区、西南
部生态保育区

2.2 国土空间底线约束

● 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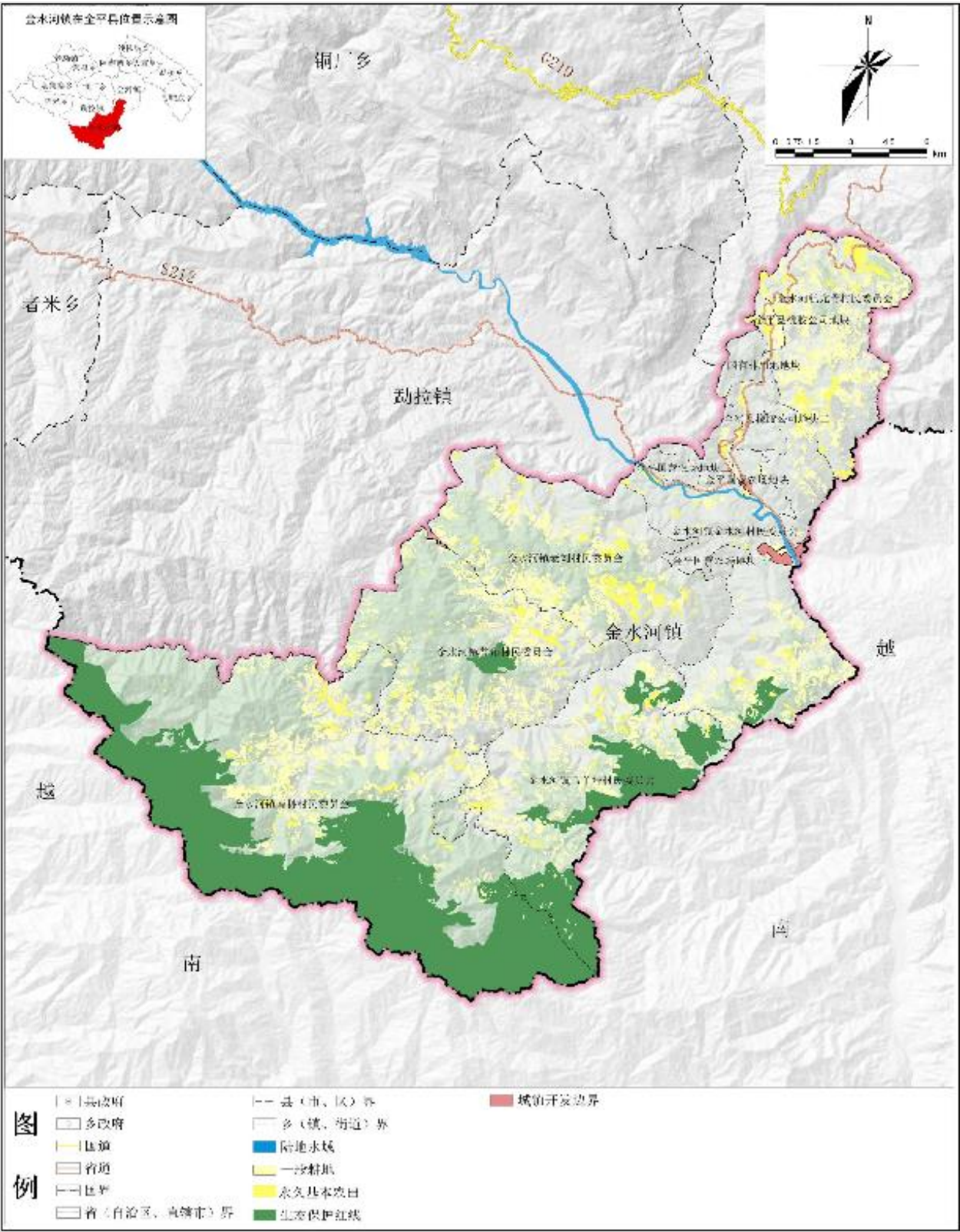
至2035年，金水河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314.80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不低于**1093.33公顷**。

● 生态保护红线

至2035年，金水河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8725.53公顷**。

● 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要求统筹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金水河镇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84.26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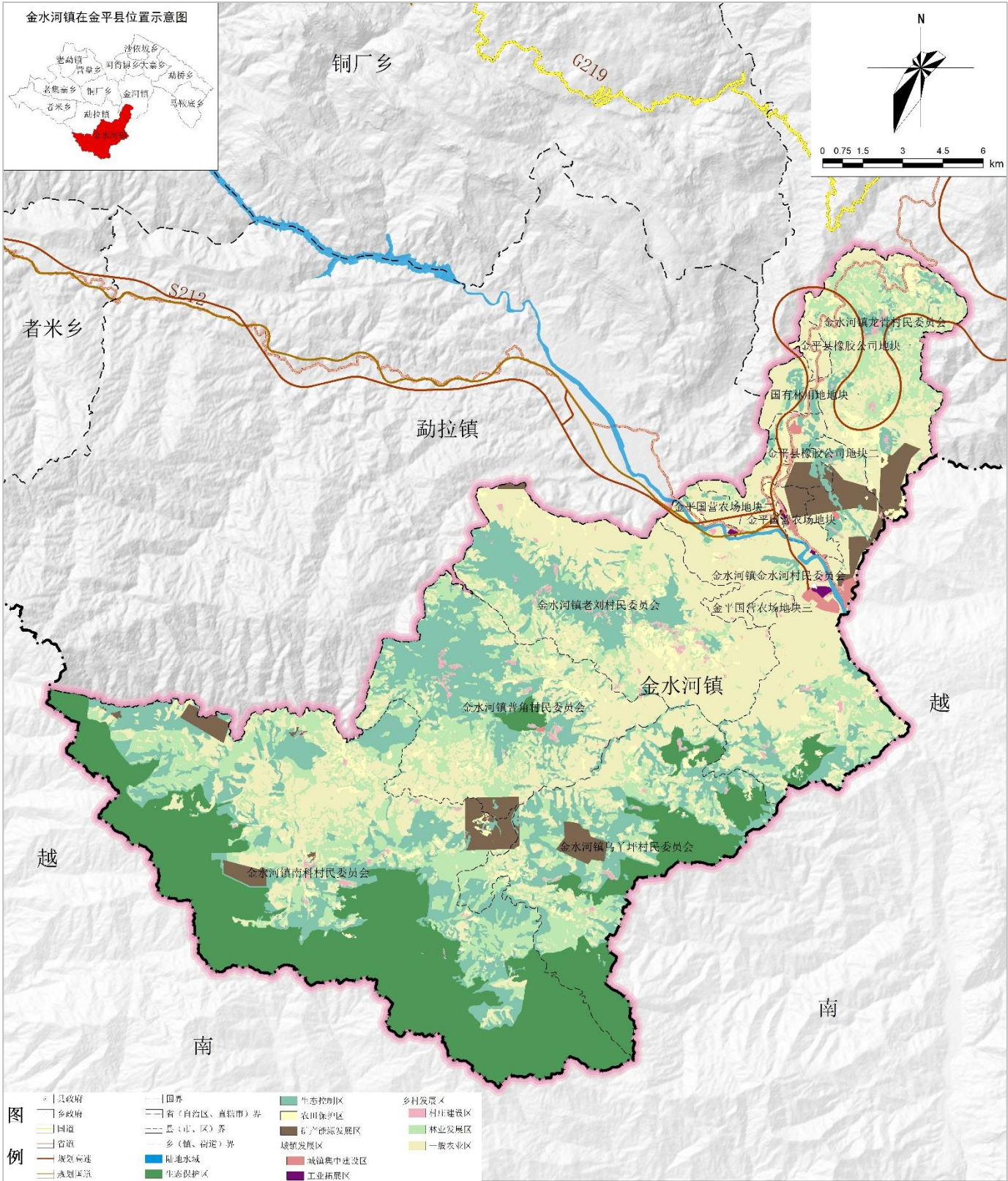
2.3 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至2035年，金水河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412.45公顷**。村庄建设边界内村庄所有的建设活动都不得突破村庄建设边界，处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不得扩建和新增，通过土地整理、宅基地置换等方式逐步向村庄建设边界内集中。

2.4 国土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规划分区

落实《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要求，遵循全域全覆盖、不重叠、不交叉的基本原则，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和空间治理要求，金水河镇规划分区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



03

资源保护与利用

3.1 耕地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3.2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3.3 水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3.4 能矿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3.1 耕地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目标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规划至2035年，金水河镇耕地保有量面积不低于**5314.80公顷（7.97万亩）**。

严格执行耕地占补平衡政策，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严防死守耕地红线。

巩固永久基本农田成果

守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规划至2035年，金水河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093.33公顷（1.64万亩）**。

实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加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

耕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开发利用

按照“耕地下山、林果上山”的空间置换思路，根据金平县耕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划定成果，金水河镇耕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面积为**174.34公顷**，主要分布于老刘村、龙骨村和普角村。在规划期内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开发利用，完成耕地保护目标。



3.2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落实上级下达森林覆盖率指标。
-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在宜林区域科学划定林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金平县划定林地后备资源补充空间1414.86公顷。
- 实施森林抚育等重点生态工程，优化提升森林质量。

草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合理利用草地资源。金水河镇草地均为其他草地，面积为1722.37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4.03%。
- 多种方式保护草地资源。规划期内对退化的草地进行封育改良，逐步恢复草地植被，提高草地的质量。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严格落实湿地保护政策。金水河镇现状湿地面积66.61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0.16%。
- 强化湿地修复与保护。

3.3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一）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规划到2035年，用水总量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二）加强水域空间保护，保障水生态水安全

严格饮用水源地保护。

强化水源涵养区保护：金水河镇划定水源涵养区29386.78公顷，主要分布于南科村及藤条江沿岸。

重要河流水库保护：按照河湖划定管理范围对藤条江等主要河流和坡脚水库等水库实行特殊保护。

（三）统筹推进水资源开发利用

优化用水结构，加强重点领域节水，按照“建大、并中、减小”的原则，推进农村供水规模化和农村供水工程规范化改造。

3.4 能矿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 严格控制能源总量的过度扩张，对现有水电进行管控，整理非法水电建设，禁止私自设立水电站；鼓励理性石化能源消费，积极融入绿色能源消费时代。**合理利用当地的矿山资源，在保护优先的原则上建立绿色矿山。**

04

镇村统筹发展

4.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优化

4.2 产业空间布局

4.3 城乡生活圈构建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4.4 特色风貌塑造



4.1 镇村体系与村庄布局优化

人口规模预测

- 金水河镇常住人口为25688人，其中乡村人口24764人，城镇人口924人，城镇化率3.60%。
- 规划预测近期（2025年），全镇常住人口规模为2.8万人；
- 远期（2035年）全镇常住人口规模为3.00万人。



镇村体系构建

- 至2035年，金水河镇形成“**集镇**—**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镇村体系。

镇村等级	数量（个）	镇村名称
集镇	1	金水河集镇（镇政府驻地）
中心村	3	金水河村、南科村、伡傩社区村
一般村	4	老刘村、龙骨村、普角村、乌丫坪村、

村庄布局优化

■ 落实上位及相关规划等相关要求，以行政村为单元，按“**集聚发展类、特色保护类、整治提升类**”三类优化金水河镇村庄布局。

集聚发展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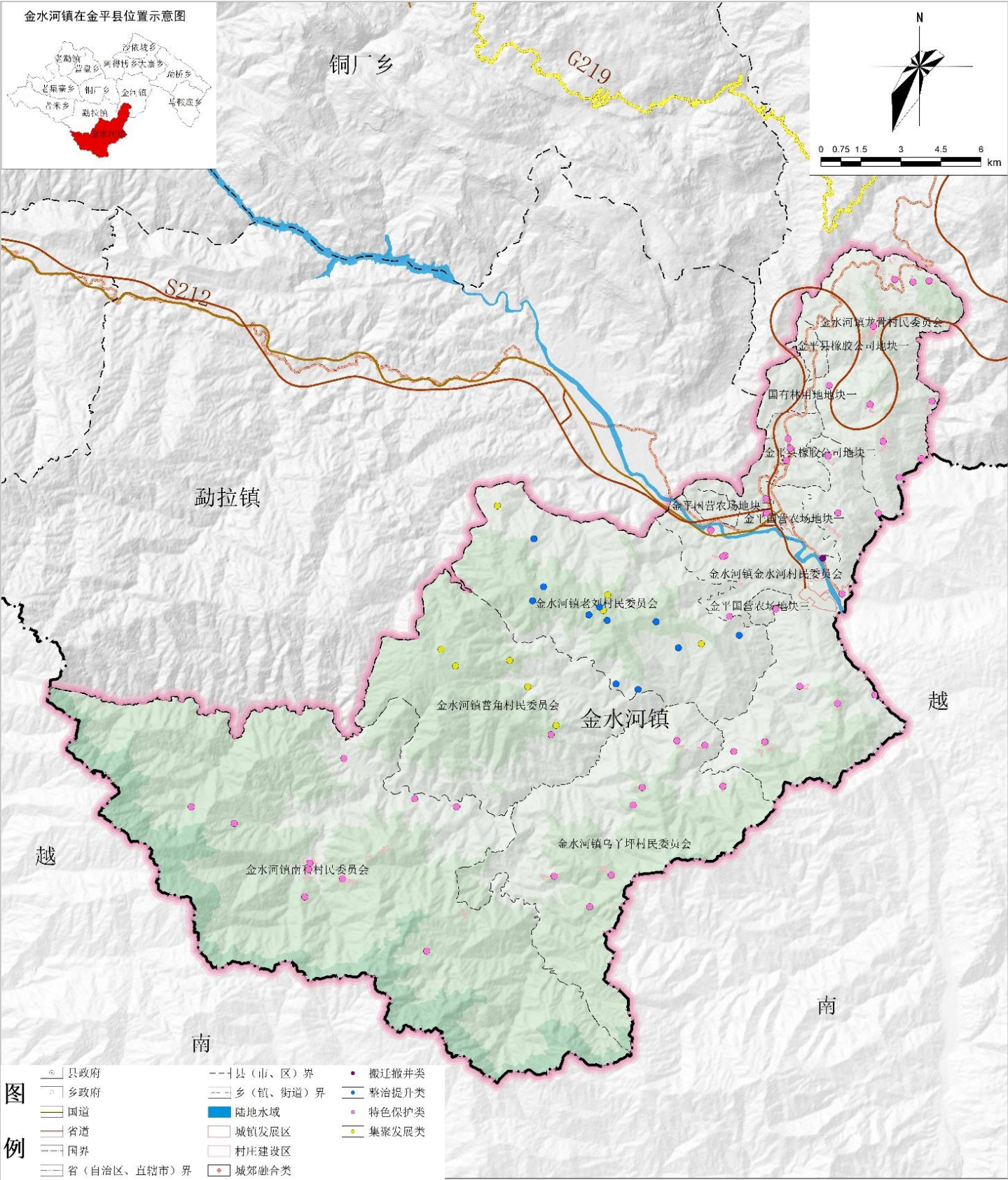
普角村、伉佻社区村

特色保护类

南科村、乌丫坪村、
金水河村、龙骨村、

整治提升类

老刘村



4.2 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发展思路

- 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
- 着力延伸产业链条：推进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

产业发展布局

引导金水河镇产业空间分类集聚，高效联动产业发展，构建“**一心、一园、两轴、三区、四产**”的产业空间发展布局。

- 一心：围绕中心镇区打造综合服务核心；
- 一园：依托金水河口岸进出口加工产业园；
- 两轴：依托蔓金公路和S212省道形成的产业发展轴；
- 三区：打造生态康养旅游区、镇域商贸物流集中区、优质林下经济区；
- 四产：发展特色热带农产品观光种植、中药材深加工、跨境贸易、边境旅游，逐步实现一二三产业联动发展。

4.3 城乡生活圈构建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城乡生活构建

- 落实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构建“30分钟生活圈（中心村含乡集镇）—15分钟生活圈（一般村）”两级乡村社区生活圈层级，强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的统筹。

设施类型	配置要求
公共教育设施	加快规划建设乡村地区学校以相对集中办学和适当分散办学相结合形式，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完善特殊教育保障体系。
医疗卫生设施	每个乡镇配套建设1所乡镇卫生院，加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社区（村）级医疗卫生服务实现全覆盖。
公共文化设施	重点补充基层文化设施，积极扩建、新建乡镇级综合文体中心。规划设置社区（村）级综合文化室，实现基层文化设施全覆盖。
公共体育设施	保障乡镇级体育设施用地面积，提高基层体育设施覆盖率，鼓励体育场地与公园绿地及开敞空间兼容设置。
社会福利设施	每个乡镇设置1处养老服务设施，社区结合老残卫设施建设养老驿站，农村完善幸福晚年驿站，实现社区（村）级社会福利设施全覆盖，建设乡镇未成年保护工作站。
其他设施	完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农村公益性公墓（骨灰堂）乡镇覆盖率达100%。

4.4 特色风貌塑造

- 以中华文化底蕴为特色，突出山水格局，融合并提炼金平地域傣式元素，打造现代秀丽的国际口岸形象，确定整体风貌定位为“**金平新傣式，山水口岸新城**”。

05

支撑体系

5.1 道路交通规划

5.2 水利设施规划

5.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5.4 综合防灾与安全韧性



5.1 道路交通规划

对外交通

金水河镇域内当前有2条对外联系公路，包括蔓金公路和S212省道，其中蔓金公路为二级公路，串联蔓耗镇-金河镇-金水河镇-金水河口岸，增强了对外交通联系；S212省道在多年使用后有一定破损，目前正在进行修复养护。

村际交通

现状镇域路网通达性较好，规划基本保持现有路网，提升道路等级，通村道路在现状道路基础上进行改建，宽度可根据实际需求控制在4~7米

公共客运

金水河镇规划一级客运站1处，为金水河客运站，用地规模按2公顷控制，其余5个行政村各规划1个乘客候车点。

5.2 水利设施规划

统筹城乡水利设施布局

- 推进金水河镇坡脚水库、金平县十里村-金水河连通工程、金水河集镇供水工程等重大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保障金水河镇全镇的用水需求。

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 提高供水保障能力，至2035年，供水保证率达到95%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100%。

5.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统筹城乡供水设施布局

- 构建立体、综合、多功能的供水安全保障网。制定集镇供水保障方案，构建供水安全多级屏障，全流程保障饮用水安全。

完善雨水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 提高雨水排水防涝设施标准，加快市政排水系统建设与改造，完善雨水排水防涝系统。提高城乡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水平。

建设安全可靠电网

- 构建多元、绿色、低碳的电源供应结构，统筹协调清洁能源与传统能源结构，共同满足新增用电需求。

提高通信保障能力

- 推进新一代通讯基础设施建设，适当超前部署新型基础设施，持续推进基于5G、千兆光网协同发展，建设高速、泛在的信息通信基础设施。

完善燃气供应设施

- 以现状为基础，以保障民生为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要求，加强燃气系统体系化建设。

优化环卫系统布局

- 至2035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100%。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及综合处理系统。采取“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的城乡一体化基本收集处理模式。

5.4 综合防灾规划

严格防控抵御洪涝灾害

金水河的洪水威胁来源于河流及山脉，以工程措施为主，非工程措施为辅，对于高风险区域，应采取村庄搬迁、降低人为活动、适时监测、适时预警等措施。

提高抗震防灾能力

金水河镇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重要公共建筑和生命线工程提高一个设防等级，重点加强镇区抗震设防体系建设，依托金水河镇人民政府设立抗震救灾指挥中心，学校操场、广场等为应急避难场所。

完善消防体系建设

在金水河镇中心镇区新建一处消防站，消防站等级为二级普通消防站，镇区道路按间隔不大于120米设置消防栓，在进行建设及村庄改造时，必须按规划要求留出消防通道。

保障人防空间

规划严格按照“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防建设方针，充分利用地下空间，人防工程面积按照人均1平方米计算。

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

以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防治为重点，主要采取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定期监测巡查，制定地质灾害防治应急预案，对工程建设活动进行全面跟踪和安全管理等措施，提高地质灾害预防防治能力，有效地减轻灾害发生风险，最大限度降低对人类生命财产的威胁、减少灾害损失。

06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6.1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6.2 国土综合整治

6.3 矿山生态修复



6.1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水生态治理

实施水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工程，重点保护藤条江、金水河、金河、勐拉河等河流、水库及水源保护地等范围区域。推进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实施黑臭水体治理项目，加强村庄污水治理工程。



林草修复

实施森林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工程，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对宜林区域实施造林绿化工程，至2035年，基本实现除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面山绿化全覆盖。



水土流失治理

实施水土流失治理修复工程，推进以小流域综合治理，同步开展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治理等工程。



土壤污染治理

实施土壤污染重点区域治理修复工程，至2035年，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

6.2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综合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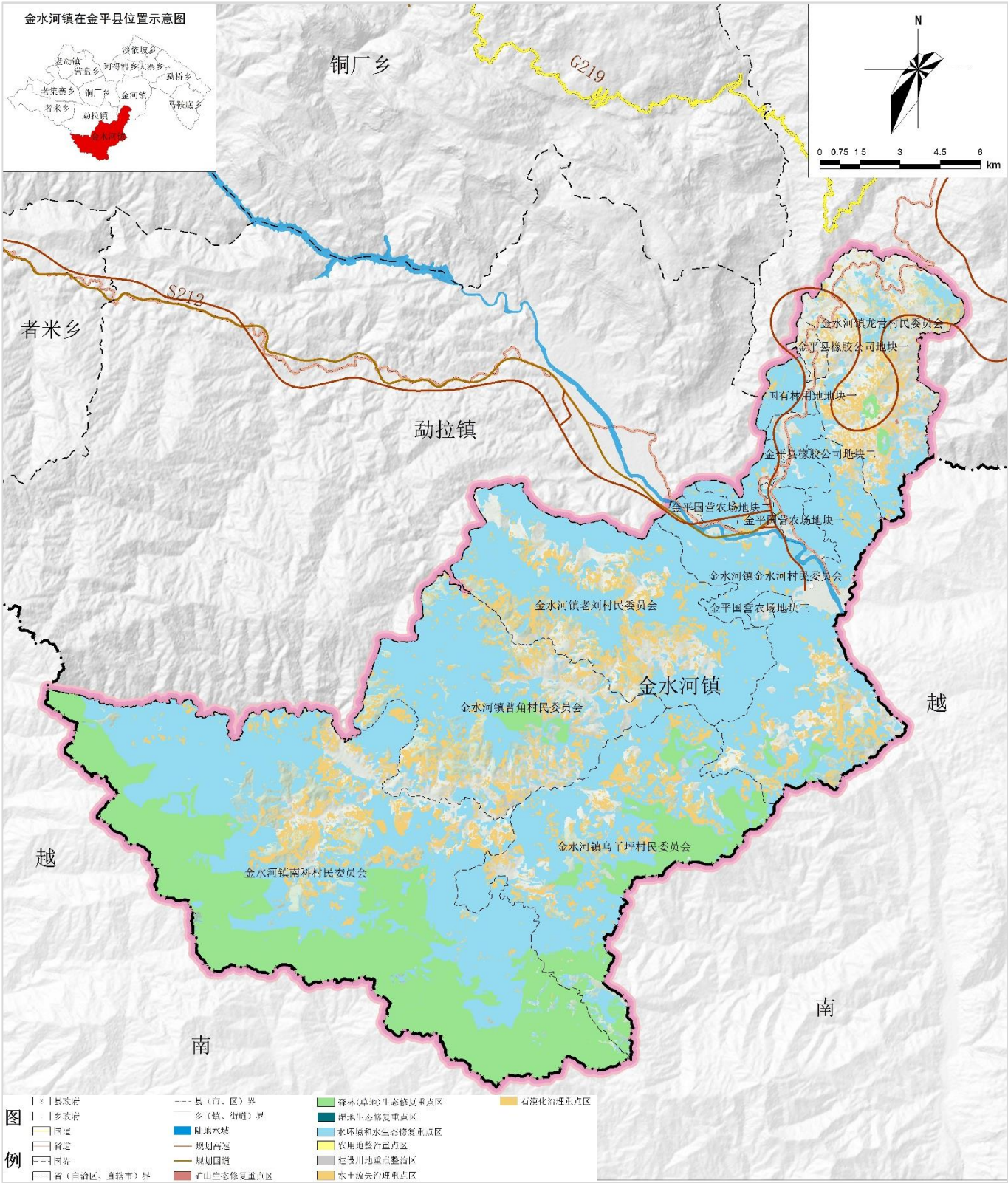
- 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和“耕地优先”原则，适度开发耕地后备资源。
- 稳步推进耕地提质改造。
- 大力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高效节水灌溉。

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

统筹各类建设用地需求，稳妥有序开展闲置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等闲置低效建设用地的整治，结合增减挂钩、空心房整治等，引导零散居民点向村庄建设边界内聚集，逐步推动农村建设用地布局优化，提升土地利用节约集约水平。

6.3 矿山生态修复

- 制定“一矿一策”修复档案和修复方案，按自然恢复、辅助再生、生态重建、转型利用等模式进行分类整治。
- 对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进行拆旧复垦复绿、最大限度减少裸露地步，改善和恢复矿区周边生态环境质量。
- 至2035年，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基本完成，矿山生态环境明显好转，绿色矿山建设成效显著，形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的绿色发展新格局。



07

中心镇区规划

7.1 建设用地与人口规模

7.2 规划分区和用地布局

7.3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7.4 公共服务设施

7.5 道路交通设施

7.6 市政基础设施

7.7 综合防灾

7.8 开发强度与风貌管控

7.9 四线控制



7.1 建设用地与人口规模

人口规模引导

近期2025年 中心镇区规划总人口约7939人；
远期2035年 中心镇区规划总人口约977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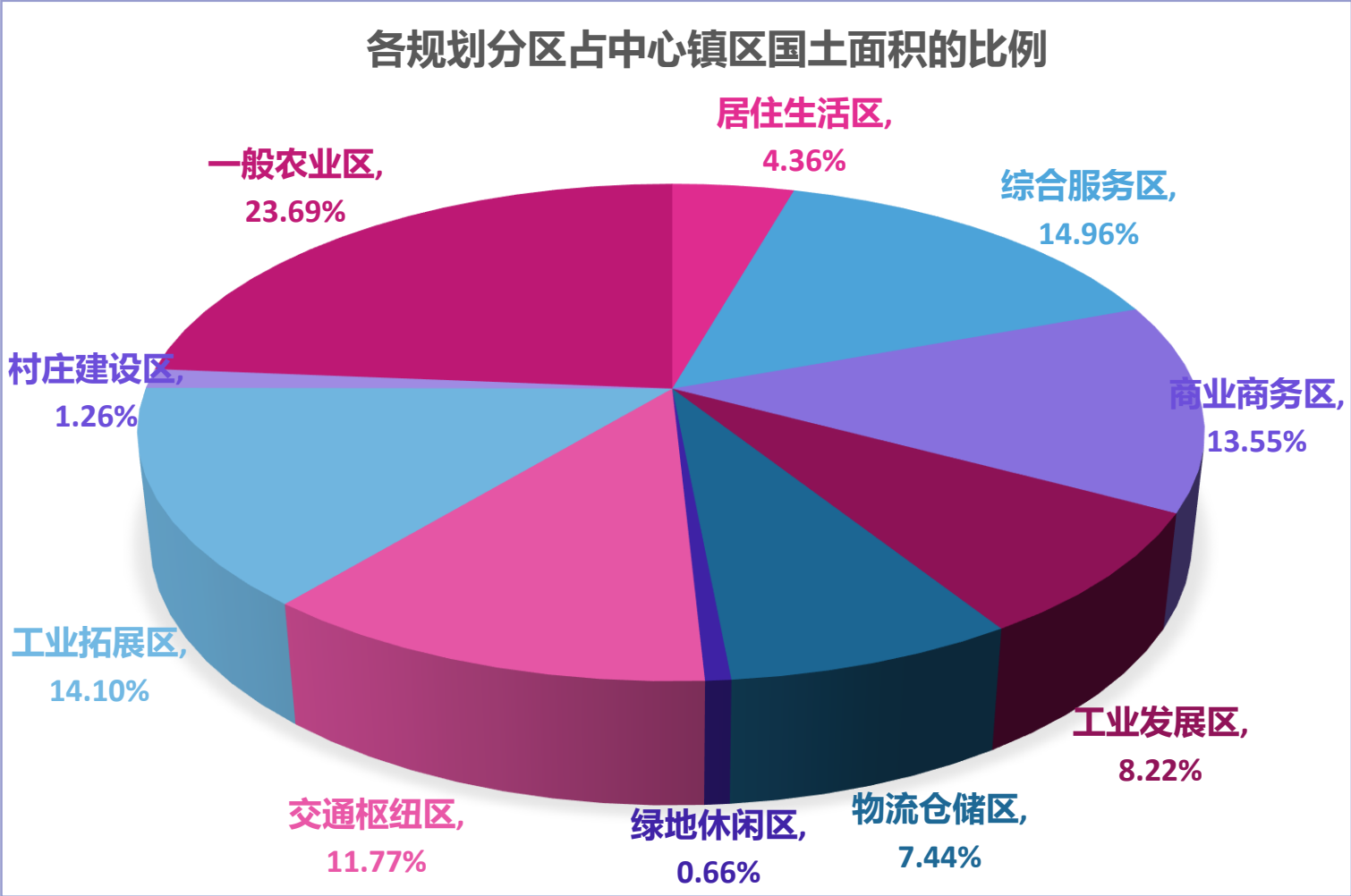
建设用地规模

金水河镇中心镇区总面积142.08公顷，为金水河集镇，包括老城集镇、产业园区组团及伉傣小镇城区开发边界围合区域。

7.2 规划分区和用地布局

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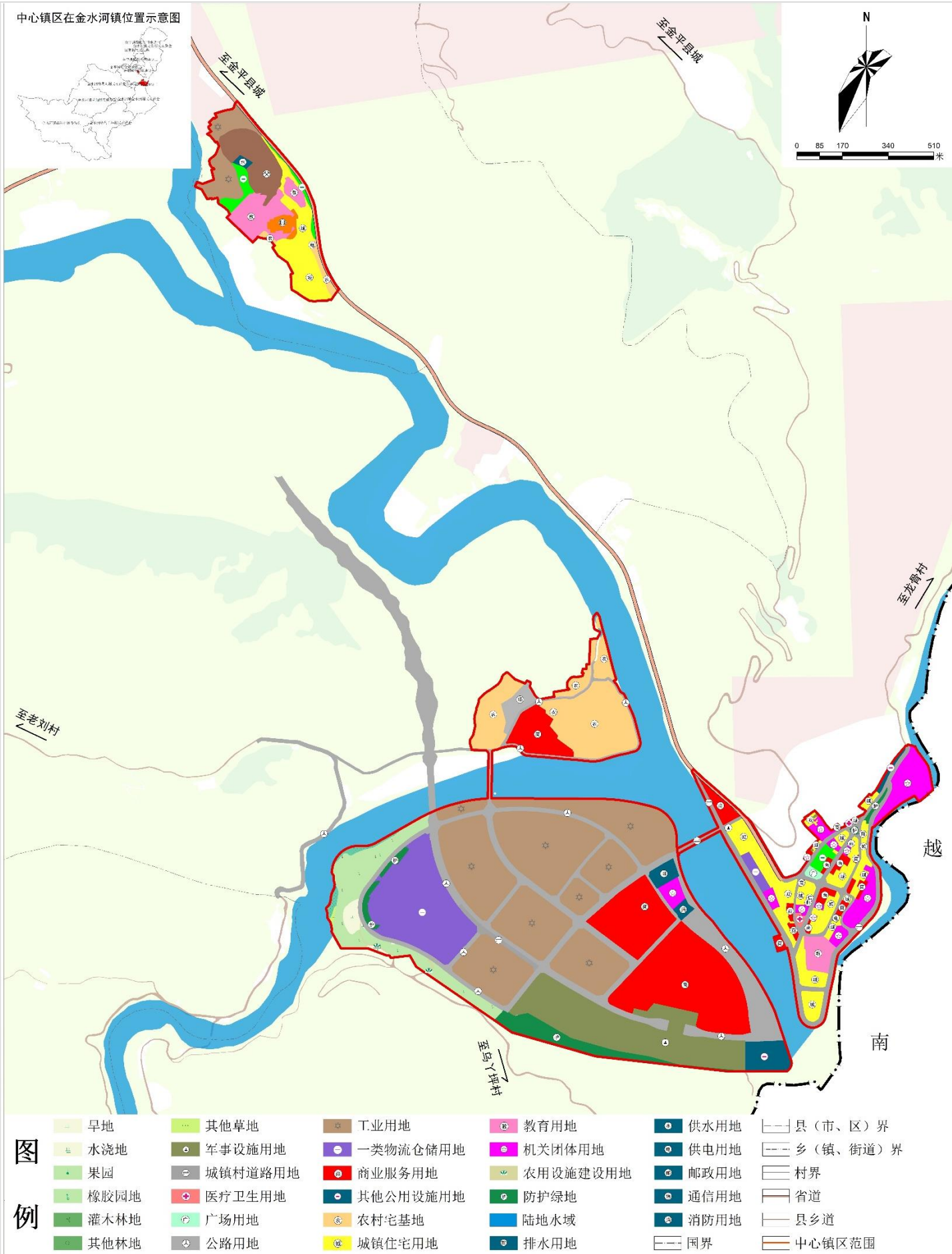
落实国家和省级确定的分区用途准入原则和管控要求，中心镇区规划布局细化至二级和三级规划分区，确定各规划分区的功能导向和主要用途。



7.2 规划分区和用地布局

用地布局

以资源环境底线约束为基础，统筹考虑各类用地需求，优化中心镇区建设用地结构布局，优先保障交通运输、公用设施、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合理布局居住用地，鼓励土地混合使用，提高用地集约水平，建设便利高效、宜业有活力、宜居有魅力的集镇。



7.3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公共空间体系

以四周环绕的山林为背景，通过道路绿化、区域生态绿化构建绿色生态网络骨架，形成有内涵多元化的公共空间体系。

- 规划至2035年，镇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少于10平方米，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达到100%。

7.4 公共服务设施

- **划定社区生活圈：**形成“区域——片区——邻里”三级生活圈，分别对应30分钟区域生活圈，15分钟片区生活圈，5—10分钟邻里生活圈。
- **公共服务设施：**完善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商业服务、社会福利及其他公共服务设施。

7.5 道路交通设施

- **中心镇区道路网结构和布局：**优化中心镇区路网布局，区内城镇道路分为主干道、次干道、支路。主干道、次干道形成了片区道路骨架，老核心区规划形成“两横两纵”格局，新区规划形成“五横三纵”格局。
- **停车系统规划：**配置与城市用地相协调、集约、节约用地的社会公共停车用地，建立以配建停车设施为主、公共停车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停车供应体系。

7.6 市政基础设施

给水设施规划

推进水库水系连通工程建设，实现互联互通、多源互济、联合调度、区域均衡的现代化供水网。

排水排污设施规划

鼓励开展雨水资源综合利用，提高污水污泥处理效能和资源能源回收利用水平，加强污水泵站等设施建设。

供电设施规划

规划设置1座110千伏变电站，为片区供电，加快智能配电网建设。

环卫设施规划

建设完善垃圾转运站、公共厕所、垃圾箱等环境卫生设施。按照适度规模合理布局环卫设施。

通信设施规划

采用话机普及率法，对规划区内电话用户进行预测；中心镇区规划新设一座电信模块局，采用光纤接入网等新技术以提高通信质量，降低成本；规划保留现有邮政所，便于群众用邮。



7.7 综合防灾

抗震防灾规划

中心镇区抗震设防标准为7度，重大基础设施等生命线工程设施和重要建筑物，提高一个等级设防。

消防规划

规划中心镇区设置政府专职消防队以及设置消防工作站，健全消防救援体系。

防洪规划

规划中心镇区的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结合景观加以梳理整治现有水体，进行清淤工作，使其具有兼防洪排涝的滨河景观带。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开展地质灾害普查工作，采取相应的工程措施进行固土，防止滑坡事件发生，完善地质灾害防治设施布局。

7.8 开发强度与风貌管控

风貌结构

- 构建“一心，两带，双轴，四片”的风貌结构。
- **一心**：商贸公共核心；
- **两带**：金水河—藤条江景观带、藤条河景观带；
- **双轴**：两条形象展示轴；
- **四片**：商贸繁荣风貌区、口岸形象风貌区、口岸经济风貌区、老镇生活风貌区。

开发强度分区

合理引导控制开发强度，结合总体空间结构、城市承载力条件等综合因素划分城市强度分区，总体上分为I级和II级两个强度分区。

建筑风貌引导

镇区内的传统风貌建筑结合现代建筑手法，塑造金平新傣式风情。宜居老镇采用新傣式风格新建、改建，融入傣式元素，体现新傣式风格。

7.9 四线控制

城市绿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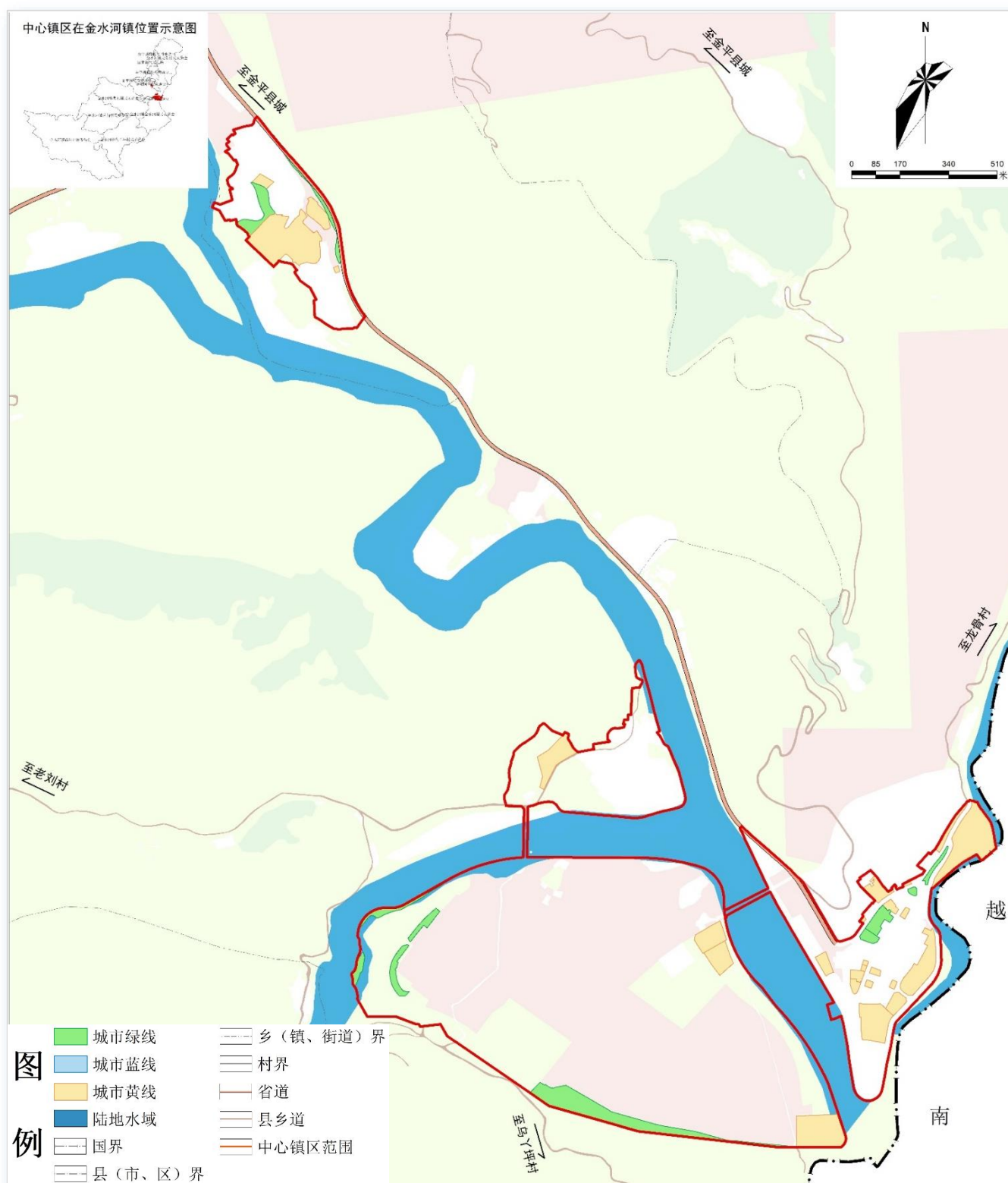
- 规划确定的有重要影响的公园绿地、广场用地、防护绿地等结构性绿地纳入绿线。城市绿线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进行管控。

城市蓝线

- 规划确定的河流、渠和湿地等城市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线。城市蓝线按照《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进行管控。

城市黄线

- 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规划中确定的、必须控制的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纳入城市黄线。城市黄线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管控。



08

规划实施保障

8.1 加强规划传导与管控

8.2 近期行动计划与重点建设项目

8.3 实施保障



8.1 加强规划传导与管控

规划传导路径

构建“总体规划-详细规划”规划传导体系。

总体规划

传导落实红河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金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关上位规划，是指导下层次详细规划编制的依据。

详细规划

建立以单元为核心的规划传导机制，划定详细规划编制单元，明确详细规划和“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范围，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不得突破相关约束性指标，落实总体规划的指标传导和空间管控要求。

详细规划传导

1、划定详细规划单元

基于城镇功能结构与规划分区，结合自然地理边界和主要道路边界，以15分钟生活圈为空间功能基础，综合划定10个详细规划单元，包括3个城镇单元、1个特殊单元、6个乡村单元。

2、单元传导和管控

采用刚弹结合的传导方式，实现有效管控。对于用地功能、骨干路网、重大设施采用刚性管控，而土地利用、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城镇支路、城市设计要求等，可根据实际情况实施动态优化与平衡。

8.2 近期行动计划与重点建设项目

•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

培育金水河镇综合服务型城镇功能，推进镇区提质；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进镇区城市更新，加快镇区低效用地梳理盘活。

• 开展乡村振兴活动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百千万”示范工程，加快形成“一村一品”发展格局，以美丽村庄、示范村庄进行示范引领建设，巩固高原特色农业现代化生产基地空间，建设宜业乡村和美丽乡村。

• 实施重大基础设施效能和城乡韧性提升行动

支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镇区和村庄停车设施；加快能源设施建设，完善能源网络结构；推进水利设施建设，完善城乡市政公用设施。

• 落实国土整治和生态修复行动

开展农用地综合整治，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耕地提质改造，开发耕地后备资源。推动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实施水土流失治理修复、重大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历史遗留矿山修复、造林绿化等工程。

8.3 实施保障

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对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

建立规划传导机制

强化规划纵向传导，落实上位规划刚性约束，细化下位详细规划；统筹专项规划横向传导。

建立规划实施机制

融入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严格规划修改审批制度，落实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制度，落实规划实施考核监督制度，加强公众参与和规划实施下乡服务。

完善规划实施配套政策

完善土地利用配套政策，财政税收协同政策，完善空间治理政策。



金平县金水河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版】

目前规划已形成初步成果，为充分听取各方意见，优化规划成果，现公开征求公众及社会各界意见建议。

一、公示时间

2024年06月03日—2024年07月03日，为期30天。

二、公示方式

金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hjp.gov.cn/>）

三、意见反馈渠道

1、电子邮箱：jshzdwzzy@163.com

2、邮寄地址：金平县金水河镇那发街，金水河镇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661506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金平县金水河镇国土空间规划建议”字样）

3、联系电话：金水河镇党政合署办公室 0873-3041300

